第九章 判断作者的主旨

书的世界与生意的世界一样,不但要懂得达成共识,还要懂得提案。买方或卖方的提案是一种计划、一种报价或承诺。在诚实的交易中,一个人提案,就是声明他准备依照某种模式来做事的意图。成功的谈判协商,除了需要诚实外,提案还要清楚,有吸引力。这样交易的双方才能够达成共识。

书里的提案,也就是主旨,也是一种声明。那是作者在表达他对某件事的判断。他断言某件他认为是真的事,或否定某件他判断是假的事。他坚持这个或那个是事实。这样的提案,是一种知识的声明,而不是意图的声明。作者的意图可能在前言的一开头就告诉我们了。就一部论说性的作品来说,通常他会承诺要指导我们做某件事。为了确定他有没有遵守这些承诺,我们就一定要找出他的主旨(propositions)才行。

一般来说,阅读的过程与商业上的过程正好相反。商人通常是在找出提案是什么后,才会达成共识。但是读者却要先与作者达成共识,才能明白作者的主旨是什么,以及他所声明的是什么样的判断。这也是为什么分析阅读的第五个规则会与文字及词义有关,而第六个,也就是我们现在要讨论的,是与句子及提案有关的规则。

第七个规则与第六个规则是息息相关的。一位作者可能借着事件、事实或知识,诚实地表达自己的想法。通常我们也是抱着对作者的信任感来阅读的。但是除非我们对作者的个性极端感兴趣,否则只是知道他的观点并不能满足我们。作者的主旨如果没有理论的支持,就只是在抒发个人想法罢了。如果是这本书、这个主题让我们感兴趣,而不是作者本身,那么我们不只想要知道作者的主张是什么,还想知道为什么他认为我们该被说服,以接受这样的观点。

因此,第七个规则与各种论述(arguments)有关。一种说法总是受到许多理由、许多方法的支持。有时候我们可以强力主张真实,有时候则顶多谈谈某件事的可能。但不论哪种论点都要包含一些用某种方式表达的陈述。"因为"那样,所以会说这样。"因为"这两个字就代表了一个理由。

表达论述时,会使用一些字眼把相关的陈述联系起来,像是:"如果"真是如此,"那么"就会那样。或"因为"如此,"所以"那样。或"根据"这个

论述,那就会如此这般。在本书较前面的章节中,也出现这种前后因果相关的句子。因为对我们这些离开学校的人来说,我们了解到,如果我们还想要继续学习与发现,就必须知道如何能让一本书教导我们。在那样的情况中,"如果"我们想要继续学习,"那么"我们就要知道如何从书中,从一个不在我们身边的老师那儿学习。

一个论述总是一套或一连串的叙述,提供某个结论的根据或理由。因此,在说明论点时,必须要用到一段文字,或至少一些相关的句子来阐述。一开始可能不会先说论点的前提或原则,但那却是结论的来源。如果这个论述成立,那么结论一定是从前提中推演出来的。不过这么说也并不表示这个结论就一定真实,因为可能有某个或所有的前提假设都是错的。

我们说明这些规则的顺序,都是有文法与逻辑的根据的。我们从共识谈到主旨,再谈到论点,表达的方法是从字(与词)到一个句子,再到一连串的句子(或段落)来作说明。我们从最简单的组合谈到复杂的组合。当然,一本书含有意义的最小单位就是"字"。但是如果说一本书就是一连串字的组合,没有错,却并不恰当。书中也经常把一组组的字,或是一组组的句子来当单位。一个主动的读者,不只会注意到字,也会注意到句子与段落。除此之外,没有其他方法可以发现一个作者的共识、主旨与论点。

我们把分析阅读谈到这里时—目的是在诠释作者的意图—似乎和第一个阶段的发展方向背道而驰—第一阶段的目的是掌握结构大纲。我们原先从将一本书当作是个整体,谈到书中的主要部分,再谈到次要的部分。不过你可能也猜得到,这两种方法会有交集点。书中的主要部分,与主要的段落都包含了许多主旨,通常还有许多论点。如果你继续将一本书细分成许多部分,最后你会说:"在这一部分,导引出来了下面这些重点。"现在,每一个重点都像是主旨,而其中有一些主旨可能还组成一个论述。

因此,这两个过程,掌握大纲与诠释意图,在主旨与论述的层次中互相 交集了。你将一本书的各个部分细分出来,就可以找出主旨与论述。然 后你再仔细分析一个论述由哪些主旨,甚至词义而构成。等这两个步骤 你都完成时,就可以说是真的了解一本书的内容了。

※ 句子与主旨

我们已经提到,在这一章里,我们还会讨论与这个规则有关的其他的事。就像关于字与共识的问题一样,我们也要谈语言与思想的关系。句子与段落是文法的单位、语言的单位。主旨与论述是逻辑的单位,也就是思想与知识的单位。

我们在这里要面对的问题,跟上一章要面对的问题很相似。因为语言并不是诠释思想最完美的媒介;因为一个字可以有许多意义,而不只一个字也可能代表同一种的意义,我们可以看出一个作者的用语与专业术语之间的关系有多复杂了。一个字可能代表多重的意思,一个意思也可能以许多字来代表。

数学家将一件上好的外套上的纽扣与纽扣洞之间,比喻成一对一的关系。每一个纽扣有一个适合的纽扣洞,每一个纽扣洞也有一个适合的纽扣。不过,重点是:字与意思之间的关系并不是一对一的。在应用这个规则时,你会犯的最大错误就是认为在语言及思想或知识之间,是一对一的关系。

事实上,聪明一点的做法是,即使是纽扣与纽扣洞之间的关系,也不要作太简单的假设。男人西装外套的袖子上面有纽扣,却没有纽扣洞。外套穿了一阵子,上面也可能只有洞,而没有纽扣。

让我们说明句子与主旨之间的关系。并不是一本书中的每一句话都在谈论主旨。有时候,一些句子在表达的是疑问。他们提出的是问题,而不是答案。主旨则是这些问题的答案。主旨所声明的是知识或观点。这也是为什么我们说表达这种声明的句子是叙述句(declarative),而提出问题的句子是疑问句(interrogative) o其他有些句子则在表达希望或企图。这些句子可能会让我们了解一些作者的意图,却并不传达他想要仔细推敲的知识。

除此之外,并不是每一个叙述句都能当作是在表达一个主旨。这么说至少有两个理由。第一个是事实上,字都有歧义,可以用在许多不同的句子中。因此,如果字所表达的意思改变了,很可能同样的句子却在阐述不同的主旨。"阅读就是学习",这是一句简单的陈述。但是有时候,我们说"学习"是指获得知识,而在其他时候我们又说学习是发展理解力。因为意思并不一样,所以主旨也都不同。但是句子却是相同的。

另一个理由是,所有的句子并不像"阅读就是学习"这样单纯。当一个简单的句子使用的字都毫无歧义时,通常在表达的是一个单一的主旨。但

就算用字没有歧义,一个复合句也可能表达一个或两个主旨。一个复合句其实是一些句子的组合,其间用一些字如"与"、"如果……就"或"不但……而且"来作连接。你可能会因而体认到,一个复合句与一小段文章段落之间的差异可能很难区分。一个复合句也可以用论述方式表达许多不同的主旨。

那样的句子可能很难诠释。让我们从马基雅维里(Niccolo Machiavelli)的《君主论》(The Prince)中找一段有趣的句子来作说明:一个君王就算无法赢得人民的爱戴,也要避免憎恨,以唤起人民的敬畏;因为只要他不剥夺人民的财产与女人,他就不会被憎恨,也就可以长长久久地承受人民的敬畏。在文法上来说,这是一个单一的句子,不过却十分复杂。分号与"因为"是全句的主要分段。第一个部分的主旨是君王应该要以某种方法引起人民的敬畏。

而从"因为"开始,事实上是另一句话。(这也可以用另一种独立的叙述方式:"他之所以能长久承受人民敬畏,原因是……"等等。)这个句子至少表达了两个主旨:(1)一个君王应该要引起人民敬畏的原因是,只要他不被憎恨,他就能长长久久地被人民敬畏着。(2)要避免被人民憎恨,他就不要去剥夺人民的财产与女人。

在一个又长又复杂的句子里,区分出不同的主旨是很重要的。不论你想要同意或不同意马基雅维里的说法,你都要先了解他在说的是什么意思。但是在这个句子中,他谈到的是三件事。你可能不同意其中的一点,却同意其他两点。你可能认为马基雅维里是错的,因为他在向所有的君王推广恐怖主义。但你可能也注意到他精明地说,最好不要让人民在敬畏中带有恨意。你可能也会同意不要剥夺人民的财产与女人,是避免憎恨的必要条件。除非你能在一个复杂句中辨认出不同的主旨,否则你无法判断这个作者在谈些什么。

律师都非常清楚这个道理。他们会仔细看原告陈述的句子是什么,被告否认的说法又是什么。一个简单的句子:"约翰·唐签了三月二十四日的租约。"看起来够简单了,但却说了不只一件事,有些可能是真的,有些却可能是假的。约翰·唐可能签了租约,但却不是在三月二十四日,而这个事实可能很重要。简单来说,就算一个文法上的单一句子,有时候说的也是两个以上的主旨。

在区分句子与主旨之间,我们已经说得够清楚了。它们并不是一对一的关系。不只是一个单一的句子可以表达出不同的主旨,不管是有歧义的

句子或复合句都可以,而且同一个主旨也能用两个或更多不同的句子来说明。如果你能抓住我们在字里行间所用的同义字,你就会知道我们在说:"教与学的功能是互相连贯的"与"传授知识与接受知识是息息相关的过程"这两句话时,所谈的是同一件事。

我们不再谈文法与逻辑相关的重点,而要开始谈规则了。在这一章里,就跟上一章一样,最难的就是要停止解释。无论如何,我们假设你已经懂一点文法了。我们并不是说你一定要完全精通语句结构,但你应该注意一个句子中字的排列顺序,与彼此之间的关系。对一个阅读者来说,有一些文法的知识是必要的。除非你能越过语言的表象,看出其中的意义,否则你就无法处理有关词义、主旨与论述—思想的要素—的问题。只要文字、句子与段落是不透明的、未解析的,他们就是沟通的障碍,而不是媒介。你阅读了一些字,却没有获得知识。

现在来谈规则。你在上一章已经看到第五个规则了:找出关键字,与作者达成共识。第六个规则可以说是:将一本书中最重要的句子圈出来,找出其中的主旨。第七个规则是:从相关文句的关联中,设法架构出一本书的基本论述。等一会儿你会明白,在这个规则中,我们为什么不用"段落"这样的字眼。

顺便一提的是,这些新规则与前面所说的与作者达成共识的规则一样,适用于论说性的作品。当你在念一本文学作品——小说、戏剧与诗时,这些关于主旨与论述的规则又大不相同。后面我们会谈到在应用时要如何作些改变,以便阅读那些书籍。

※ 找出关键句

在一本书中,最重要的句子在哪里?要如何诠释这些句子,才能找到其中包含的一个或多个主旨?

再一次,我们的重点在于挑出什么才是重要的。我们说一本书中真正的 关键句中只有少数的几句话,并不是说你就可以忽略其他的句子。当 然,你应该要了解每一个句子。而大多数的句子,就像大多数的文字一 样,对你来说都是毫无困难的。我们在谈速读时提到过,在读这些句子 时可以相当快地读过去。从一个读者的观点来看,对你重要的句子就是 一些需要花一点努力来诠释的句子,因为你第一眼看到这些句子时并不 能完全理解。你对这些句子的理解,只及于知道其中还有更多需要理解 的事。这些句子你会读得比较慢也更仔细一点。这些句子对作者来说也 许并不是最重要的,但也很可能就是,因为当你碰到作者认为最重要的 地方时,应该会特别吃力。用不着说,你在读这些部分时应该特别仔细 才好。

从作者的观点来看,最重要的句子就是在整个论述中,阐述作者判断的部分。一本书中通常包含了一个以上或一连串的论述。作者会解释为什么他现在有这样的观点,或为什么他认为这样的情况会导致严重的后果。他也可能会讨论他要使用的一些字眼。他会批评别人的作品。他会尽量加人各种相关与支持的论点。但他沟通的主要核心是他所下的肯定与否定的判断.以及他为什么会这么做的理由。因此,要掌握住重点,就要从文章中看出浮现出来的重要句子。

有些作者会帮助你这么做。他们会在这些字句底下划线。他们不是告诉你说这些是重点,就是用不同的印刷字体将主要的句子凸显出来。当然,如果你阅读时昏昏沉沉的,这些都帮不上忙了。我们碰到过许多读者或学生,根本不注意这些已经弄得非常清楚的记号。他们只是一路读下去,而不肯停下来仔细地观察这些重要的句子。

有少数的书会将主旨写在前面,用很明显的位置来加以说明。欧几里得就给了我们一个最明显的例子。他不只一开始就说明他的定义,假设及原理—他的基本主旨—同时还将每个主旨都加以证明。你可能并不了解他的每一种说法,也可能不同意他所有的论点,但你却不能不注意到这些重要的句子,或是证明他论述的一连串句子。

圣托马斯·阿奎那写的《神学大全》(Summa Theologica),解说重要句子的方式也是将这些重点特别凸显出来。他用的方式是提出问题。在每一个段落的开始会先提出问题来。这些问题都暗示着阿奎那想要辩解的答案,且包括了完全相对立的说法。阿奎那想要为自己的想法辩护时,会用"我的回答"这样的句子标明出来。在这样的书—既说明理由,又说出结论的书中,没有理由说看不到重要的句子。但是对一些把任何内容都同等重视的读者来说,这样的书还是一团迷雾。他们在阅读时不管是快或慢,都以同样的速度阅读全书。而这通常也意味着所有的内容都不太重要。

除了这些特别标明重点、提醒读者注意哪些地方很需要诠释的书之外, 找出重要的句子其实是读者要替自己做的工作。他可以做的事有好几件。我们已经提过其中一件了。如果他发现在阅读时,有的一读便懂, 有的却难以理解,他就可以认定这个句子是含有主要的意义了。或许你 开始了解了,阅读的一部分本质就是被困惑,而且知道自己被困惑。怀疑是智慧的开始,从书本上学习跟从大自然学习是一样的。如果你对一篇文章连一个问题也提不出来,那么你就不可能期望一本书能给你一些你原本就没有的视野。

另一个找出关键句的线索是,找出组成关键句的文字来。如果你已经将重要的字圈出来了,它一定会引导你看到值得注意的句子。因此在诠释阅读法中,第一个步骤是为第二个步骤作准备的。反之亦然。很可能你是因为对某些句子感到困惑,而将一些字作上记号的。事实上,虽然我们在说明这些规则时都固定了前后的顺序,但你却不一定要依照这个顺序来阅读。词义组成了主旨,主旨中又包含了词汇。如果你知道这个字要表达的意思,你就能抓住这句话中的主旨了。如果你了解了一句话要说明的主旨,你也就是掌握了其中词义的意思。

接下来的是更进一步找出最主要的主旨的线索。这些主旨一定在一本书最主要的论述中—不是前提就是结论。因此,如果你能依照顺序找出这些前后相关的句子—找出有始有终的顺序,你可能就已经找到那些重要的关键句子了。

我们所说的顺序,要有始有终。任何一种论述的表达,都需要花点时间。你可以一口气说完一句话,但你要表达一段论述的时候却总要有些停顿。你要先说一件事,然后说另一件事,接下来再说另一件事。一个论述是从某处开始,经过某处,再到达某处的。那是思想的演变移转。可能开始时就是结论,然后再慢慢地将理由说出来。也可能是先说出证据与理由,再带引你达到结论。

当然,这里还是相同的道理:除非你知道怎么运用,否则线索对你来说是毫无用处的。当你看到某个论述时,你要去重新整理。虽然有过一些失望的经验,我们仍然相信,人类头脑看到论述时之敏感,一如眼睛看到色彩时的反应。(当然,也可能有人是"论述盲"的!)但是如果眼睛没有张开,就看不到色彩。头脑如果没有警觉,就无法察觉论述出现在哪里了。

许多人认为他们知道如何阅读,因为他们能用不同的速度来阅读。但是他们经常在错误的地方暂停,慢慢阅读。他们会为了一个自己感兴趣的句子而暂停,却不会为了感到困扰的句子而暂停。事实上,在阅读非当代作品时,这是最大的障碍。一本古代的作品包含的内容有时很令人感到新奇,因为它们与我们熟知的生活不同。但是当你想要在阅读中获得

理解时,你要追寻的就不是那种新奇的感觉了。一方面你会对作者本身,或对他的语言,或他使用的文字感兴趣,另一方面,你想要了解的是他的思想。就因为有这些原因,我们所讨论的规则是要帮助你理解一本书,而不是满足你的好奇心。

※ 找出主旨

假设你已经找到了重要的句子,接下来就是第六个规则的另一个,要求了。你必须找出每个句子所包含的主旨。这是你必须知道句子在说什么的另一种说法。当你发现一段话里所使用的文字的意义时,你就和作者找到了共识。同样的,诠释过组成句子的每个字,特别是关键字之后,你就会发现主旨。

再说一遍,除非你懂一点文法,否则没法做好这件事。你要知道形容词与副词的用法,而动词相对于名词的作用是什么,一些修饰性的文字与子句,如何就它们所修饰的字句加以限制或扩大等等。理想上,你可以根据语句结构的规则,分析整个句子。不过你用不着很正式地去做这件事。虽然现在学校中并不太重视文法教学,但我们还是假设你已经懂一点文法了。我们不能相信你不懂这回事,不过在阅读的领域中,可能你会因为缺少练习而觉得生疏。

在找出文字所表达的意思与句子所阐述的主旨之间,只有两个不同之处。一个是后者所牵涉的内容比较多。就像你要用周边的其他字来解释一个特殊的字一样,你也要借助前后相关的句子来了解那个问题句。在两种情况中,都是从你了解的部分,进展到逐渐了解你原来不懂的部分。

另一个不同是,复杂的句子通常要说明的不只一个主旨。除非你能分析出所有不同,或相关的主旨,否则你还是没有办法完全诠释一个重要的句子。要熟练地做到这一点,就需要常常练习。试着在本书中找出一些复杂的句子,用你自己的话将其中的主旨写出来。列出号码,找出其间的相关性。

"用你自己的话来说",是测验你懂不懂一个句子的主旨的最佳方法。如果要求你针对作者所写的某个句子作解释,而你只会重复他的话,或在前后顺序上作一些小小的改变,你最好怀疑自己是否真的了解了这句话。理想上,你应该能用完全不同的用语说出同样的意义。当然,这个理想的精确度又可以分成许多程度。但是如果你无法放下作者所使用的

字句,那表示他所传给你的,只是这个"字",而不是他的"思想或知识"。你知道的只是他的用字,而不是他的思想。他想要跟你沟通的是知识,而你获得的只是一些文字而已。

将外国语文翻译成英文的过程,与我们所说的这个测验有关。如果你不能用英文的句子说出法文的句子要表达的是什么,那你就知道自己其实并不懂这句法文。就算你能,你的翻译可能也只停留在口语程度—因为就算你能很精确地用英文复述一遍,你还是可能不清楚法文句子中要说明的是什么。

要把一句英文翻译成另一种语文,就更不只是口语的问题了。你所造出来的新句子,并不是原文的口语复制。就算精确,也只是意思的精确而已。这也是为什么说如果你想要确定自己是否吸收了主旨,而不只是生吞活剥了字句,最好是用这种翻译来测试一下。就算你的测验失败了,你还是会发现自己的理解不及在哪里。如果你说你了解作者在说些什么,却只能重复作者所说过的话,那一旦这些主旨用其他字句来表达时,你就看不出来了。

一个作者在写作时,可能会用不同的字来说明同样的主旨。读者如果不能经由文字看出一个句子的主旨,就容易将不同的句子看作是在说明不同的主旨。这就好像一个人不知道2+2=4跟4-2=2虽然是不同的算式,说明的却是同一个算术关系—这个关系就是四是二的双倍,或二是四的一半。

你可以下结论说,这个人其实根本不懂这个问题。同样的结论也可以落 在你身上,或任何一个无法分辨出用许多相似句子说明同一个主旨的 人,或是当你要他说出一个句子的主旨时,他却无法用自己的意思作出 相似的说明。

这里已经涉及主题阅读—就同一个主题,阅读好几本书。不同的作者经常会用不同的字眼诉说同一件事,或是用同样的字眼来说不同的事。一个读者如果不能经由文字语言看出意思与主旨,就永远不能作相关作品的比较。因为口语的各不相同,他会误以为一些作者互不同意对方的说法,也可能因为一些作者叙述用语相近,而忽略了他们彼此之间的差异。

还有另一个测验可以看出你是否了解句中的主旨。你能不能举出一个自己所经历过的主旨所形容的经验,或与主旨有某种相关的经验?你能不

能就作者所阐述的特殊情况,说明其中通用于一般的道理?虚构一个例子,跟引述一个真实的例子都行。如果你没法就这个主旨举任何例子或作任何说明,你可能要怀疑自己其实并不懂这个句子在说些什么。

并不是所有的主旨都适用这样的测验方法。有些需要特殊的经验,像是科学的主旨你可能就要用实验室来证明你是否明白了。但是主要的重点是很清楚的。主旨并非存在于真空状态,而是跟我们生存的世界有关。除非你能展示某些与主旨相关的,实际或可能的事实,否则你只是在玩弄文字,而非理解思想或知识。

让我们举一个例子。在形上学中,一个基本的主旨可以这样说明:"除了实际存在的事物,没有任何东西能发生作用。"我们听到许多学生很自满地向我们重复这个句子。他们以为只要以口语完美地重复这个句子,就对我们或作者有交待了。但是当我们要他们以不同的句子说明这句话中的主旨时,他们就头大了。很少有人能说出:如果某个东西不存在,就不能有任何作用之类的话。但是这其实是最浅显的即席翻译—至少,对任何一个懂得原句主旨的人来说,是非常浅显的。

既然没有人能翻译出来,我们只好要他们举出一个主旨的例证。如果他们之中有人能说出:只靠可能会下的雨滴,青草是不会滋长的;或者,只靠可能有的储蓄,一个人的存款账目是不会增加的。这样我们就知道他们真的抓到主旨了。

"口语主义"(verbalism)的弊端,可以说是一种使用文字,没有体会其中的思想传达,或没有注意到其中意指的经验的坏习惯。那只是在玩弄文字。就如同我们提出来的两个测验方法所指出的,不肯用分析阅读的人,最容易犯玩弄文字的毛病。这些读者从来就没法超越文字本身。他们只能记忆与背诵所读的东西而已。现代教育家所犯的一个最大的错误就是违反了教育的艺术,他们只想要背诵文字,最后却适得其反。没有受过文法和逻辑艺术训练的人,他们在阅读上的失败—以及处处可见的"口语主义"—可以证明如果缺乏这种训练,会如何成为文字的奴隶,而不是主人。

※ 找出论述

我们已经花了很多时间来讨论主旨。现在来谈一下分析阅读的第七个规则。这需要读者处理的是一堆句子的组合。我们前面说过,我们不用"读者应该找出最重要的段落"这样的句子来诠释这条阅读规则,是有

理由的。这个理由就是,作者写作的时候,并没有设定段落的定则可循。有些伟大的作家,像蒙田、洛克或普鲁斯特,写的段落奇长无比;其他一些作家,像马基雅维里、霍布斯或托尔斯泰,却喜欢短短的段落。现代人受到报纸与杂志风格的影响,大多数作者会将段落简化,以符合快速与简单的阅读习惯。譬如现在这一段可能就太长了。如果我们想要讨好读者,可能得从"有些伟大的作家"那一句另起一段。

这个问题不只跟长度有关。还牵涉到语言与思想之间关系的问题。指导我们阅读的第七个规则的逻辑单位,是"论述"——系列先后有序,其中某些还带有提出例证与理由作用的主旨。如同"意思"之于文字,"主旨"之于句子,"论述"这个逻辑单位也不会只限定于某种写作单位里。一个论述可能用一个复杂的句子就能说明。可能用一个段落中的某一组句子来说明。可能等于一个段落,但又有可能等于好几个段落。

另外还有一个困难点。在任何一本书中都有许多段落根本没有任何论述——就连一部分也没有。这些段落可能是一些说明证据细节,或者如何收集证据的句子。就像有些句子因为有点离题比较远而属于次要,段落也有这种情况。用不着说,这部分可以快快地读过去。

因此,我们建议第七个规则可以有另一个公式:如果可以,找出书中说明重要论述的段落。但是,如果这个论述并没有这样表达出来,你就要去架构出来。你要从这一段或那一段中挑选句子出来,然后整理出前后顺序的主旨,以及其组成的论述。

等你找到主要的句子时,架构一些段落就变得很容易了。有很多方法可试。你可以用一张纸,写下构成一个论述的所有主旨。通常更好的方法是,就像我们已经建议过的,在书的空白处作上编号,再加上其他记号,把一些应该排序而读的句子标示出来。

读者在努力标示这些论述的时候,作者多少都帮得上一点忙。一个好的 论说性书籍的作者会想要说出自己的想法,而不是隐藏自己的想法。但 并不是每个好作者用的方法都一模一样。像欧几里得、伽利略、牛顿 (以几何学或数学方式写作的作者),就很接近这样的想法:一个段落 就是一个论述。在非数学的领域中,大多数作者不是在一个段落里通常 会有一两个以上的论点,就是一个论述就写上好几段。

一本书的架构比较松散时,段落也比较零乱。你经常要读完整章的段落,才能找出几个可供组合一个论述的句子。有些书会让你白费力气,

有些书甚至不值得这么做。

一本好书在论述进行时会随时作摘要整理。如果作者在一章的结尾为你作摘要整理,或是摘在某个精心设计的部分,你就要回顾一下刚才看的文章,找出他作摘要的句子是什么。在《物种起源》中,达尔文在最后一章为读者作全书的摘要,题名为"精华摘要与结论"。看完全书的读者值得受到这样的帮助。没看过全书的人,可就用不上了。

顺便一提,如果在进行分析阅读之前,你已经浏览过一本书,你会知道如果有摘要,会在哪里。当你想要诠释这本书时,你知道如何善用这些摘要。

一本坏书或结构松散的书的另一个征兆是忽略了论述的步骤。有时候这些忽略是无伤大雅,不会造成不便,因为纵使主旨不清楚,读者也可以借着一般的常识来补充不足之处。但有时候这样的忽略却会产生误导,甚至是故意的误导。一些演说家或宣传家最常做的诡计就是留下一些未说的话,这些话与他们的论述极为有关,但如果说得一清二楚,可能就会受到挑战。我们并不担心一位想要指导我们的诚恳的作者使用这样的手法。但是对一个用心阅读的人来说,最好的法则还是将每个论述的步骤都说明得一清二楚。

不论是什么样的书,你身为读者的义务都是一样的。如果这本书有一些论述,你应该知道是些什么论述,而能用简洁的话说出来。任何一个好的论述都可以作成简要的说明。当然,有些论述是架构在其他的论述上。在精细的分析过程中,证实一件事可能就是为了证实另一件事。而这一切又可能是为了作更进一步的证实。然而,这些推理的单位都是一个个的论述。如果你能在阅读任何一本书时发现这些论述,你就不太可能会错过这些论述的先后顺序了。

你可能会抗议,这些都是说来容易的事。但是除非你能像一个逻辑学家 那样了解各种论述的架构,否则当作者并没有在一个段落中说明清楚这 论述时,谁能在书中找出这些论述,更别提要架构出来?

这个问题的答案很明显,对于论述,你用不着像是一个逻辑学者一样来研究。不论如何,这世上只有相对少数的逻辑学者。大多数包含着知识,并且能指导我们的书里,都有一些论述。这些论述都是为一般读者所写作的,而不是为了逻辑专家写的。

在阅读这些书时用不着伟大的逻辑概念。我们前面说过,在阅读的过程中你能让大脑不断地活动,能跟作者达成共识,找到他的主旨,那么你就能看出他的论述是什么了。而这也就是人类头脑的自然本能。

无论如何,我们还要谈几件事,可能会有助于你进一步应用这个阅读规则。首先,要记住所有的论述都包含了一些声明。其中有些是你为什么该接受作者这个论述的理由。如果你先找到结论,就去看看理由是什么。如果你先看到理由,就找找看这些理由带引你到什么样的结论上。

其次,要区别出两种论述的不同之处。一种是以一个或多个特殊的事实证明某种共通的概念,另一种是以连串的通则来证明更进一步的共通概念。前者是归纳法,后者是演绎法。但是这些名词并不重要。重点在如何区分二者的能力。

在科学著作中,看一本书是用推论来证实主张,还是用实验来证实主张,就可以看出两者的区别。伽利略在《两种新科学》中,借由实验结果来说明数学演算早就验证的结论。伟大的生理学家威廉·哈维(William Harvey)在他的书《心血运动论》(On the Motion of the Heart)中写道: "经由推论与实验证明,心室的脉动会让血液流过肺部及心脏,再推送到全身。"有时候,一个主旨是有可能同时被一般经验的推论,及实验两者所支持的。有时候,则只有一种论述方法。

第三,找出作者认为哪些事情是假设,哪些是能证实的或有根据的,以及哪些是不需要证实的自明之理。他可能会诚实地告诉你他的假设是什么,或者他也可能很诚实地让你自己去发掘出来。显然,并不1是每件事都是能证明的,就像并不是每个东西都能被定义一样。如果每一个主旨都要被证实过,那就没有办法开始证实了。像定理、假设或推论,就是为了证实其他主旨而来的。如果这些其他的主旨被证实了,就可以作更进一步论证的前提了。

换句话说,每个论述都要有开端。基本上,有两种开始的方法或地方: 一种是作者与读者都同意的假设,一种是不论作者或读者都无法否认的 自明之理。在第一种状况中,只要彼此认同,这个假设可以是任何东 西。第二个情况就需要多一点的说明了。

近来,不言自明的主旨都被冠上"废话重说" (tautology)的称呼。这个说 法的背后隐藏着一种对细微末节的轻蔑态度,或是怀疑被欺骗的感觉。 这就像是兔子正在从帽子里被揪出来。你对这个事实下了一个定义,然 后当他出现时,你又一副很惊讶的样子。然而,不能一概而论。

譬如在"父亲的父亲就是祖父",与"整体大于部分"两个主旨之间,就有值得考虑的差异性。前面一句话是自明之理,主旨就涵盖在定义之中。那只是肤浅地掩盖住一种语言的约定:"让我们称父母的父母为祖父母。"这与第二个主旨的情形完全不同。我们来看看为什么会这样。

"整体大于部分。"这句话在说明我们对一件事的本质,与他们之间关系的了解,不论我们所使用的文字或语言有什么变迁,这件事都不会改变的。定量的整体,一定可以区分成是量的部分,就像一张纸可以切成两半或分成四份一样。既然我们已经了解了一个定量的整体(指任何一种有限的定量的整体),也知道在定量的整体中很明确的某一部分,我们就可以知道整体比这个部分大,或这个部分比整体小了。到目前为止,这些都是口头上的说明,我们并不能为"整体"或"部分"下定义。这两个概念是原始的或无法定义的观念,我们只能借着整体与部分之间的关系,表达出我们对整体与部分的了解。

这个说法是一种不言自明的道理—尤其当我们从相反的角度来看,一下子就可以看出其中的错误。我们可以把一张纸当作是一个"部分",或是把纸切成两半后,将其中的一半当作是"整体",但我们不能认为这张纸在还没有切开之前的"部分",小于切开来后的一半大小的"整体"。无论我们如何运用语言,只有当我们了解定量的整体与其中明确的部分之后,我们才能说我们知道整体大于部分了。而我们所知道的是存在的整体与部分之间的关系,不只是知道名词的用法或意义而已。

这种不言自明的主旨是不需要再证实,也不可否认的事实。它们来自一般的经验,也是普通常识的一部分,而不是有组织的知识;不隶属哲学、数学,却更接近科学或历史。这也是为什么欧几里得称这种概念为"普通观念"(Common notion)。尽管像洛克等人并不认为如此,但这些观念还是有启迪的作用。洛克看不出一个没有启发性的主旨(像关于祖父母的例子),和一个有启发性的主旨(像整体与部分关系的例子),两者之间到底有什么不同—后者对我们真的有教育作用,如果我们不学习就不会明白其中的道理。今天有些人认为所有的这类主旨都是"废话重说",也是犯了同样的错误。他们没看出来有些所谓的"废话重说"确实能增进我们的知识—当然,另外有一些则的确不能。

※ 找出解答

这三个分析阅读的规则—关于共识、主旨与论述—可以带出第八个规则了,这也是诠释一本书的内容的最后一个步骤。除此之外,那也将分析阅读的第一个阶段(整理内容大纲)与第二阶段(诠释内容)连接起来了。

在你想发现一本书到底在谈些什么的最后一个步骤是:找出作者在书中想要解决的主要问题(如果你回想一下,这在第四个规则中已经谈过了)。现在,你已经跟作者有了共识,抓到他的主旨与论述了,你就该检视一下你收集到的是什么资料,并提出一些更进一步的问题来。作者想要解决的问题哪些解决了?为了解决问题,他是否又提出了新问题?无论是新问题或旧问题,哪些是他知道自己还没有解决的?一个好作者,就像一个好读者一样,应该知道各个问题有没有解决—当然,对读者来说,要承认这个状况是比较容易的。

诠释作品的阅读技巧的最后一部分就是:规则八,找出作者的解答。你在应用这个规则及其他三个规则来诠释作品时,你可以很清楚地感觉到自己已经开始在了解这本书了。如果你开始读一本超越你能力的书—也就是能教导你的书—你就有一段长路要走了。更重要的是,你现在已经能用分析阅读读完一本书了。这第三个,也是最后一个阶段的工作很容易。你的心灵及眼睛都已经打开来了,而你的嘴闭上了。做到这一点时,你已经在伴随作者而行了。从现在开始,你可以有机会与作者辩论,表达你自己的想法。

※ 分析阅读的第二个阶段

我们已经说明清楚分析阅读的第二个阶段。换句话说,我们已经准备好材料,要回答你在看一本书,或任何文章都应该提出来的第二个基本问题了。你会想起第二个问题是:这本书的详细内容是什么?如何叙述的?只要运用五到八的规则,你就能回答这个问题。当你跟作者达成共识,找出他的关键主旨与论述,分辨出如何解决他所面对的问题,你就会知道他在这本书中要说的是什么了。接下来,你已经准备好要问最后的两个基本问题了。

我们已经讨论完分析阅读的另一个阶段,就让我们暂停一下,将这个阶段的规则复述一遍:分析阅读的第二个阶段,或找出一本书到底在说什么的规则(诠释一本书的内容):(5)诠释作者使用的关键字,与作者达成共识。

- (6)从最重要的句子中抓出作者的重要主旨。
- (7)找出作者的论述,重新架构这些论述的前因后果,以明白作者的主张。
- (8)确定作者已经解决了哪些问题,还有哪些是未解决的。在未解决的问题中,确定哪些是作者认为自己无法解决的问题。

第十章 公正地评断一本书

在上一章的结尾,我们说,我们走了一段长路才来到这里。我们已经学过如何为一本书列出大纲。我们也学过诠释书本内容的四个规则。现在我们准备要做的就是分析阅读的最后一个阶段。在这个阶段中,你前面所做的努力都会有回报了。

阅读一本书,是一种对话。或许你不这么认为,因为作者一路说个不停,你却无话可说。如果你这么想,你就是并不了解作为一个读者的义务——你也并没有掌握住自己的机会。

事实上,读者才是最后一个说话的人。作者要说的已经说完了,现在该读者开口了。一本书的作者与读者之间的对话,就跟平常的对话没有两样,每个人都有机会开口说话,也不会受到干扰。如果读者没受过训练又没礼貌,这样的对话可能会发生任何事,却绝不会井井有条。可怜的作者根本没法为自己辩护。他没法说:"喂!等我说完,你再表示不同的意见可以吗?"读者误解他,或错过重点时,他也没法抗议。

在一般的交谈中,必须双方都很有礼貌才能进行得很好。我们所想的礼貌却并不是一般社交礼仪上的礼貌。那样的礼貌其实并不重要。真正重要的是遵守思维的礼节。如果没有这样的礼节,谈话会变成争吵,而不是有益的沟通。当然,我们的假设是这样的谈话跟严肃的问题有关,一个人可以表达相同或不同的意见。他们能不能把自己表达得很好就变得很重要了。否则这个活动就毫无利益而言了。善意的对话最大的益处就是能学到些什么。

在一般谈话来说有道理的事,对这种特殊的交谈情况—作者与读者借一本书来进行对话—又更有道理一些。我们姑且认为作者受过良好的训练,那么在一本好书中,他的谈话部分就扮演得很好,而读者要如何回报呢?他要如何圆满地完成这场交谈呢?

读者有义务,也有机会回话。机会很明显。没有任何事能阻碍一个读者发表自己的评论。无论如何,在读者与书本之间的关系的本质中,有更深一层的义务关系。

如果一本书是在传递知识的,作者的目标就是指导。他在试着教导读者。他想要说服或诱导读者相信某件事。只有当最后读者说:"我学到